

出售使用过的物品缴税吗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77/2021\\_2022\\_\\_E5\\_87\\_BA\\_E5\\_94\\_AE\\_E4\\_BD\\_BF\\_E7\\_c46\\_7774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5_87_BA_E5_94_AE_E4_BD_BF_E7_c46_77741.htm) 问：出售自己使用过的物品要不要交税，税率是多少？答：根据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旧货和旧机动车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财税[2002]29号文规定：纳税人销售旧货（包括旧货经营单位销售旧货和纳税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固定资产），无论其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，也无论其是否为批准认定的旧货调剂试点单位，一律按4%的征收率减半征收增值税，不得抵扣进项税额。纳税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属于应征消费税的机动车、摩托车、游艇，售价超过原值的，按照4%的征收率减半征收增值税；售价未超过原值的，免征增值税。旧机动车经营单位销售旧机动车、摩托车、游艇，按照4%的征收率减半征收增值税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